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MP Group Limited

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3)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全年業績

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集團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3	566,324	608,782	516,549
投資物業		1,224,900	1,008,100	986,100
無形資產		15,690	19,165	24,729
聯營公司之權益		54,368	46,451	53,334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67,965	200,995	105,074
界定利益計劃之資產		56,400	52,198	60,104
		2,185,647	1,935,691	1,745,890
流動資產				
存貨		20,813	18,557	38,904
應收款項	4	195,618	156,719	187,428
預付費用、按金及 其他應收賬款		11,226	15,764	23,411
可收回稅項		-	3,508	-
現金及現金等值		432,663	254,112	272,015
		660,320	448,660	521,758
總資產		2,845,967	2,384,351	2,267,648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	156,095	156,095	156,095
儲備		2,218,491	1,935,277	1,722,944
擬派股息		62,438	-	31,219
		<u>2,280,929</u>	<u>1,935,277</u>	<u>1,754,163</u>
股東資金		2,437,024	2,091,372	1,910,258
非控制性權益		21,855	21,037	20,114
		<u>2,458,879</u>	<u>2,112,409</u>	<u>1,930,372</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6,128	145,308	125,861
		<u>176,128</u>	<u>145,308</u>	<u>125,861</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 負債	6	163,102	99,450	142,466
預收訂閱費		23,041	23,104	24,550
現期所得稅負債		24,817	4,080	44,399
		<u>210,960</u>	<u>126,634</u>	<u>211,415</u>
總負債		<u>387,088</u>	<u>271,942</u>	<u>337,276</u>
總權益及負債		<u><u>2,845,967</u></u>	<u><u>2,384,351</u></u>	<u><u>2,267,648</u></u>
流動資產淨值		<u><u>449,360</u></u>	<u><u>322,026</u></u>	<u><u>310,343</u></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2,635,007</u></u>	<u><u>2,257,717</u></u>	<u><u>2,056,233</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	881,082	740,667
其他收入		8,431	4,669
員工成本		(352,372)	(323,559)
生產原料成本		(136,018)	(126,671)
租金及設施		(20,500)	(37,828)
折舊及攤銷		(56,341)	(56,762)
廣告及宣傳		(26,116)	(34,899)
其他經營開支		(131,885)	(115,325)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98,800	134,919
經營盈利		365,081	185,211
財務收入		2,457	1,11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5,763	(3,434)
除所得稅前盈利		373,301	182,887
所得稅開支	7	(67,307)	(34,813)
全年盈利		305,994	148,074
其他全面收入			
將租賃物業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所 產生之公平值收益		13,17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66,967	72,031
外匯折算差異		4,524	2,151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之所得稅		(2,174)	-
全年其他全面收入 (除稅後)		82,495	74,182
全年全面收入總額		388,489	222,256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294,376	138,151
非控制性權益		11,618	9,923
		<u>305,994</u>	<u>148,074</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376,871	212,333
非控制性權益		11,618	9,923
		<u>388,489</u>	<u>222,256</u>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18.86 港仙</u>	<u>8.85 港仙</u>
股息	8	<u>93,657</u>	<u>-</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和採納新增／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投資物業、若干租賃樓宇及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乃按重估價值列賬，下文作進一步闡述。

(b)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以下與本集團有關之新增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性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業務合併」，以及其後對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1 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修訂對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當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有效。

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收購會計法，但相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則有若干重大變動。例如，收購業務之所有付款必須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透過全面收益表重新計量。就每項收購個案，於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性權益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須支銷。

二零一零年並無進行任何業務合併。本集團將於日後所有業務合併中應用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修訂本）「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修訂本）「營運分部」包括對準則之少量文字修飾及對結論基礎之修訂，以澄清實體只需要在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分部資產的計量時方須披露有關計量。在修訂後，財務報表的附註內不再披露分部資產。該修訂對本集團之損益並無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租賃」刪除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別指引，以消除與租賃分類之一般指引不一致之處。因此，土地租賃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一般原則，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即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在修訂前，土地權益（其所有權預期不會於租賃期完結時轉移至本集團）被分類為「土地租金」項下之經營租賃，並在租期內予以攤銷。

1. 編製基準和採納新增／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租賃」（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已根據該項修訂之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條文而對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應用。本集團已根據有關租賃開始時所得資料，重新評估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未屆滿租賃土地之分類，並將香港之租賃土地追溯確認為融資租賃。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已將若干租賃土地由經營租賃重新分類為融資租賃。

本集團持作自用之土地權益已列作物業、機器及設備，並在租期內計算折舊。

採納該項修訂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土地租金減少	(108,330)	(113,121)	(13,969)
物業、機器及設備增加	108,330	113,121	13,969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集團董事總經理及行政總裁。彼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本集團之三個可報告分部為：報章、雜誌及物業。報章分部從事出版《南華早報》、《星期日南華早報》及其他相關印刷及電子刊物。其收益主要來自廣告及報章銷售。雜誌分部從事出版多本中文雜誌及其他相關印刷及電子刊物。其收益來自廣告及雜誌銷售。物業分部在香港擁有多項商業及工業物業，其亦擁有戶外廣告牌。物業分部透過出租其物業及廣告牌獲得收益。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多項標準，包括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EBITDA）及除稅後損益，衡量營運分部之表現。本集團認為，除稅後損益之計量原則與計量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相應金額最為一致。因此，除稅後損益用作報告分部之損益。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重大會計政策概要所述者相同，惟於一家聯營公司損益之權益乃根據分部損益已收或應收之股息入賬，而該權益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不同業務要求不同之市場推廣策略，各可報告分部乃個別管理。可報告分部之間之交易按與第三者交易之基準列賬。

營業額包括來自本集團所有可報告分部（包括報章、雜誌及物業）之收益以及對本集團之收益及損益之貢獻低於個別披露之門檻金額之所有其他分部收益。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分別為881,082,000 港元及740,667,000港元。

來自報章、雜誌及其他刊物的收益包括與第三方交換貨品或服務所產生之收益 5,286,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7,859,000 港元）。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大體上所有業務均以香港為基地，而根據可報告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如下：

(a) 可報告分部損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報章 港幣千元	雜誌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所有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總收益	725,630	134,808	28,982	6	889,426
分部間之收益	(772)	(6,031)	(1,541)	-	(8,344)
外界客戶之收益	<u>724,858</u>	<u>128,777</u>	<u>27,441</u>	<u>6</u>	<u>881,082</u>
財務收入	1,089	16	-	1,352	2,457
折舊及攤銷	(49,850)	(1,085)	(5,406)	-	(56,341)
所得稅	(23,735)	(7,652)	(35,920)	-	(67,307)
可報告分部盈利 / (虧損)	<u>118,996</u>	<u>(695)</u>	<u>179,549</u>	<u>3,748</u>	<u>301,598</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總收益	590,969	134,085	24,428	129	749,611
分部間之收益	(445)	(8,499)	-	-	(8,944)
外界客戶之收益	<u>590,524</u>	<u>125,586</u>	<u>24,428</u>	<u>129</u>	<u>740,667</u>
財務收入	233	88	-	792	1,113
折舊及攤銷	(53,552)	(1,457)	(1,753)	-	(56,762)
所得稅	(3,714)	(6,515)	(24,584)	-	(34,813)
可報告分部盈利	<u>20,066</u>	<u>1,084</u>	<u>127,355</u>	<u>4,404</u>	<u>152,909</u>

(b) 可報告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報章 港幣千元	雜誌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所有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資本開支	<u>11,742</u>	<u>3,122</u>	<u>917</u>	<u>-</u>	<u>15,781</u>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u>20,550</u>	<u>931</u>	<u>13,544</u>	<u>-</u>	<u>35,025</u>
------	---------------	------------	---------------	----------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c) 可報告分部損益與全年盈利對賬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盈利	297,850	148,505
所有其他分部盈利	<u>3,748</u>	<u>4,404</u>
	301,598	152,909
對賬項目：		
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5,763	(3,434)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u>(1,367)</u>	<u>(1,401)</u>
	<u>4,396</u>	<u>(4,835)</u>
全年盈利	<u><u>305,994</u></u>	<u><u>148,074</u></u>

3. 物業、機器及設備

	集團			總計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 及樓宇 港幣千元	其他 固定資產 港幣千元	在建資產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如先前列報	219,242	275,143	1,276	495,661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 (修訂本) 之影響	113,121	-	-	113,121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332,363	275,143	1,276	608,782
添置	191	5,914	5,066	11,171
出售	-	(358)	-	(358)
重估	13,178	-	-	13,178
轉撥	-	3,956	(3,956)	-
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18,000)	-	-	(18,000)
折舊	(10,053)	(38,423)	-	(48,476)
匯兌差異	-	27	-	2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淨值	317,679	246,259	2,386	566,324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20,375	886,378	2,386	1,309,139
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	(102,696)	(640,119)	-	(742,81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賬面淨值	317,679	246,259	2,386	566,324

4. 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用期限為七日至九十日。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結餘	百分比	結餘	百分比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現期	125,289	62.5	89,280	55.7
逾期少於三十日	15,039	7.5	19,557	12.2
逾期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38,272	19.1	34,209	21.4
逾期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14,850	7.4	11,769	7.3
逾期多於九十日	6,925	3.5	5,375	3.4
總額	<u>200,375</u>	<u>100.0</u>	<u>160,190</u>	<u>100.0</u>
減：減值撥備	<u>(4,757)</u>		<u>(3,471)</u>	
	<u>195,618</u>		<u>156,719</u>	

5. 股本

	集團及公司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1,560,945,596 股（二零零九年：1,560,945,596 股）， 每股面值 0.10 港元	<u>156,095</u>	<u>156,095</u>

6.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包括下列按發票日計之應付款項：

	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結餘 港幣千元	百分比 %
零至三十日	22,981	85.4	16,583	57.7
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2,494	9.3	6,428	22.4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811	3.0	2,714	9.4
多於九十日	622	2.3	3,026	10.5
應付款項總額	26,908	100.0	28,751	100.0
應計負債	136,194		70,699	
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總額	163,102		99,450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內估計應課稅盈利按 16.5%（二零零九年：16.5%）稅率撥備。海外地區所得盈利之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盈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集團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現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8,525	15,318
— 海外稅項	136	48
遞延所得稅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之遞延稅項	32,802	22,262
— 其他遞延稅項收益	(4,156)	(2,815)
	67,307	34,813

8. 股息

(a) 年內應佔股息：

	公司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 2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31,219	-
擬派末期股息但尚未確認，每股 4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	62,438	-
	<u>93,657</u>	<u>-</u>

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 62,438,000 港元將會從繳入盈餘賬項中支取。

(b) 年內已付股息：

	公司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每股 2 港仙	31,219	-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每股 2 港仙	-	31,219
	<u>31,219</u>	<u>31,219</u>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盈利 294,376,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38,151,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之股份 1,560,945,596 股（二零零九年：1,560,945,596 股）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沒有使其持有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二零零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經營業績如下：

(百萬港元，每股金額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收益	881.1	740.7	19
員工成本	(352.4)	(323.6)	9
生產成本	(136.0)	(126.7)	7
租金及設施	(20.5)	(37.8)	(46)
廣告及宣傳	(26.1)	(34.9)	(25)
其他經營開支	(131.9)	(115.3)	14
未計折舊及攤銷之經營成本	(666.9)	(638.3)	4
折舊及攤銷	(56.3)	(56.8)	(1)
主要業務之經營盈利	157.9	45.6	*
其他收入	8.4	4.7	79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98.8	134.9	47
經營盈利	365.1	185.2	97
淨利息收入	2.4	1.1	*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	5.8	(3.4)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遞延稅項	(32.8)	(22.3)	47
稅項	(34.5)	(12.5)	*
全年盈利	306.0	148.1	*
非控制性權益	(11.6)	(9.9)	17
股東應佔盈利	294.4	138.2	*
每股盈利 (港仙)	18.9	8.9	*

* 表示增加超過 100%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經營業績顯著改善。全年淨盈利為 294.4 百萬港元，其中 166.0 百萬港元來自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撇除物業重估收益，日常業務經營錄得之盈利由二零零九年的 25.6 百萬港元增加四倍至二零一零年之 128.4 百萬港元。

收益上升 19% 至 881.1 百萬港元。由於本地經濟復甦，令報章廣告及招聘服務收益均有增加。本年度未計折舊及攤銷之經營成本上升 4%，主要由於薪酬於二零零九年減薪後回復到原先水平，及須就員工花紅以及《型時代》雜誌退出費用作出撥備，部份被新聞紙、租金及設施以及廣告及宣傳所節省的開支所抵銷。

員工成本增加，乃由於本年度薪酬回復到「經濟衰退前原有水平」及就員工花紅作出撥備，部份被員工人數減少及員工退休計劃估值收益所抵銷。於二零零九年，本公司因旗下業務受經濟衰退的不利影響，公司實施減薪計劃，亦無向員工派發花紅。

生產成本上升，乃由於終止《型時代》雜誌業務須向 Time Inc. 支付特許權之最終使用費，該款額完全抵銷了較低的新聞紙成本。於本年度，每平方米 45 克之新聞紙的平均成本每公噸較去年低 23%。

本集團已將位於鰂魚涌常盛大廈之辦公室搬遷至禮頓道之自置物業，故租金及設施開支下降 46%。其他經營開支增加乃反映因收益增長而相對較高的銷售佣金及折扣，及較高的維修及保養費用。

業務分部之財務回顧

報章出版

報章收益及經營盈利改善，主要由於商業廣告及招聘廣告之銷售數量增加。

廣告及市場推廣服務之收益增加 25%。主要由於報章分部之商業廣告數量上升，以及通告廣告、休閒雜誌、客戶自訂出版及特別印刷效果服務所帶動。首次公開招股活動之相關收益增加 61%，乃由於取得首次公開招股活動之數量增加。市場上共有 100 宗首次公開招股活動，本集團取得其中 93 宗，而去年則於共有 60 宗首次公開招股活動中取得 55 宗。

招聘廣告收益增加 43%。由於《Classified Post》及《招職》之廣告數量增加近 50%，印刷廣告收益顯著反彈。於二零一零年，網上招聘廣告收益亦錄得顯著增長。

《南華早報》及《星期日南華早報》之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未經審核之每日平均發行量估計分別為 101,500 份及 79,564 份，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 0.5 % 及 6%。

雜誌出版

於二零一零年，雜誌業務錄得 6.8 百萬港元之經營盈利，其中包括《型時代》雜誌之經營虧損及於九月份終止經營之退出費用。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香港女性雜誌刊物持續表現出色，錄得經營盈利 46.3 百萬港元。

物業

二零一零年之淨盈利為 179.6 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127.4 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重估收益（扣除遞延稅項）166.0 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112.6 百萬港元）。二零一零年之租金收益增加 19%，主要由於海景大廈之物業及愉景樓之廣告牌較高租金所致。

管理層擬繼續持有所有物業作長線投資，亦探討不同方案以提升物業價值，並就此與相關人士磋商。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概覽

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主要以港元為主，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折算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 3.1 倍。

本集團致力維持穩健之現金狀況，並預期其現金及現金等值、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及外部資源可用之資金，足以應付營運資金需要、計劃之資本開支及派付股息。

經營活動

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流動資金主要來源為報章出版業務。年內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 227.9 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九年之 70.7 百萬港元顯著上升，主要因廣告收入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

年內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 7.3 百萬港元，而二零零九年則為 48.4 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之現金流出額較高，主要由於一次性的公司債券投資及辦公室搬遷工程開支。於二零一零年，現金流出主要投放於資訊科技相關之資本開支。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 42.0 百萬港元，包括向本公司股東派發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 31.2 百萬港元及向非控制性權益派發股息 10.8 百萬港元。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向本公司股東派發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31.2 百萬港元及向非控制性權益派發股息 9.0 百萬港元。

展望

與過往幾年相比，本集團對二零一一年之前景較有信心。南華早報集團之業績表現已取得重大進展，同時透過提供更為穩健之產品組合為未來之增長鋪路。目前營商環境較前幾年為佳，若經濟形勢於未來幾個月仍保持穩定，本集團有信心業務將持續增長。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著力於建立長遠收益及推動盈利增長，此舉不僅將於二零一一年獲得回報，在未來數年亦可坐享成果。本集團正積極改善其印刷及電子產品，藉此加深與讀者之關係，令產品與讀者更息息相關。本集團亦向廣告客戶提供更吸引之銷售機會及更有效之市場推廣途徑。除原有業務範疇外，本集團亦繼續探求業務多元化發展的機會，並以核心業務之優勢及實力開拓新業務領域，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益和長遠增長前景。

僱員

本公司訂定薪酬政策，以招攬、激勵及挽留表現出色之人才。本公司全面檢討包括醫療、牙科保健及有薪年假等員工福利，而僱員之薪酬亦保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 784 名員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僱用 807 名員工。

股息

董事會建議從繳入盈餘賬項中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4 港仙（二零零九年：無）。該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每股 2 港仙，將使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派發之股息總額為每股 6 港仙。擬派末期股息倘獲批准，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派發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致力積極履行本集團對股東之責任。本集團視提升及維護股東權益為首要任務及成功要訣之一。

年內，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聯交所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本集團亦在相關及可行之情況下遵守聯交所守則內之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之二零一零年年報中將載有詳盡之企業管治報告，當中載述本集團之管治架構，及闡釋如何應用聯交所守則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成立審核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夏佳理先生及黃啟民先生。年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成立薪酬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啟民先生和夏佳理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郭孔演先生。年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成立提名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夏佳理先生和黃啟民先生，以及非執行主席彭定中博士。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

策略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成立策略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策略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董事總經理及行政總裁郭惠光女士，非執行主席彭定中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祖六博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彭定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彭定中博士（主席）、Roberto V. Ongpin 先生（副主席）、邱繼炳博士及郭孔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佳理先生、胡祖六博士、李國寶爵士及黃啟民先生

執行董事

郭惠光女士

* 僅供識別